

2009年中山执业药师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
药师资格考试
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81/2021_2022_2009_E5_B9_B4_E4_B8_AD_c23_581178.htm 各有关单位：根据广东省人事考试局、广东省执业药师注册中心《关于2009年度执业药师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的通知》（粤人考〔2009〕25号），现将我市的考务工作事项通知如下：一、报名（一）网上报名全省网上报名时间：2009年4月15日9:00至5月29日17:00。考生在上述时间内登录“广东省人事考试局专业资格考试网”

（www.gdkszx.com.cn）进入我省执业药师资格考试网上报名系统报名。报考条件及提交材料要求见附件。考生应对提交的报考信息和相关材料负责，如个人填报信息失真、不符合报考要求，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，责任自负。（二）交费及报名确认 我市定于2009年5月25日至29日（上午8:30-12:00；下午2:30-5:30）为受理考生的“报名确认”时间。考生或单位持附件要求的“报考材料”到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考试受理处进行“报名确认”并现场交费，完成报名手续。地点：中山五路三号中荣大厦附楼三楼（即中山市人才交流管理中心内），电话：88230676。二、考试科目及时间日期
考试时间科目
10月17日上午9:00-11:30 药学（中药学）专业知识（一）
下午2:00-4:30 药学（中药学）专业知识（二）
10月18日上午9:00-11:30 药事管理与法规
下午2:00-4:30 综合知识与技能（药学、中药学）
三、考试方式（一）执业药师资格考试实行滚动考试。滚动考试的周期为两年，参加全部科目考试的人员必须在连续两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科目；参加免试部分科目考试的人员须在一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应试科目。（二）执

业药师资格考试各科均为客观题，考生在答题卡上填涂作答。

（三）考生应考时，应携带黑色墨水的钢笔或签字笔、2B铅笔、橡皮。

（四）各科试卷题本可作草稿纸使用，考后收回，不再另发草稿纸。

5376054316121四、其他

（一）考场设置 考场设在广州,深圳设分考场。考试的详细地址将在准考证上标明。

（二）准考证的获取 考生必须在考试前7-20天内自行登录“广东省人事考试局专业资格考试网”（网址：<http://www.gdkszx.com.cn>）用A4纸下载打印准考证。

（三）证书发放方式 我市考生证书需要到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考试受理处领取。

（四）收费 根据省物价局粤价函〔2001〕237号文，考务费按每科65元收取。

（五）考试用书 有关考试用书征订事宜，请与省执业药师注册中心联系。联系人：陈老师；联系电话：020-37886909；地址：东风东路753号之二（天誉大厦西塔）1304房；网址：<http://www.gdda.com.cn>）。

附件：2009年度执业药师资格考试报考条件和提交材料的要求 中山市人事局 中山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二九年四月九日

附件：2009年度执业药师资格考试报考条件和提交材料的要求

一、选报专业 执业药师资格考试分药学、中药学两个专业，考生可根据所学或所从事的专业选报其中一个。

药学专业设置4个考试科目：药学专业知识（一）；药学专业知识（二）；药事管理与法规；药学综合知识与技能。

中药学专业设置4个考试科目：中药学专业知识（一）；中药学专业知识（二）；药事管理与法规；中药学综合知识与技能。其中药事管理与法规为2个专业的共考科目。

二、报考条件 凡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和获准在我国境内就业的其他国籍的人员,遵纪守法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，均可申请参加执业药师

资格考试（报考级别为“考四科”）：（一）取得药学、中药学或相关专业中专学历，从事药学或中药学专业工作满七年。（二）取得药学、中药学或相关专业大专学历，从事药学或中药学专业工作满五年。（三）取得药学、中药学或相关专业大学本科学历，从事药学或中药学专业工作满三年。（四）取得药学、中药学或相关专业第二学士学位、研究生班毕业或取得硕士学位，从事药学或中药学专业工作满一年。（五）取得药学、中药学或相关专业博士学位。三、免试部分科目条件（报考级别为“考二科”）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评聘为高级专业技术职务，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，可免试《药学（中药学）专业知识（一）》、《药学（中药学）专业知识（二）》两个科目，只参加《药事管理与法规》、《综合知识与技能（药学、中药学）》两个科目的考试：（一）中药学徒、药学或中药学专业中专毕业，连续从事药学或中药学专业工作满20年。（二）取得药学、中药学专业或相关专业大专以上学历，连续从事药学或中药学专业工作满15年。以上报考条件中的专业工作年限、专业技术职务任职年限的时间计算至2009年10月16日。四、名词解释 1. 药学、中药学相关专业指医学、生物学和化学。 2. 药学、中药学专业工作指在涉药单位从事药品生产、使用和销售的有关人员的工作。五、提交材料的要求 1. 《2009年度执业药师资格考试报名发证登记表》（考生从网上用A4纸自行下载双面打印，经单位审核盖章）一份； 2. 本人身份证、学历（位）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各一份（原件现场核对后退回）； 3. 近期大一寸彩色同版免冠证件照片2张，点贴在身份证复印件空白处，所交照片须与上传照片一致； 4. 符合免试部分科目的考生除提供上

述材料外，还须提供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及聘书的原件和复印件各一份；5. 外省市转入考生需提交转考证明。以上所附材料原件核对后退回，复印件均须用A4纸复印并加盖验印公章，由验证人签名。考生对提交的报考资历、学历的真实性、有效性负责。如提交虚假、无效资历、学历的，一经发现，取消报考资格；已参加考试成绩合格的，取消已取得专业技术资格，不给予发放资格证书，情节严重者，两年内不得参加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。"#F8F8F8"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